勞工界參與司法改革座談會
多數期待成立專業勞工法庭
速審速決勞工爭議案件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於七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假該院大禮堂舉行「勞工界參與司法改革座談會」，會議由司法院翁院長岳生主持。會中與會者發言熱烈，紛就其所屬勞工領域遭受之不平待遇，提出改革建言，充分達到溝通與交流目的。

座談會首先由翁院長致詞歡迎，並表示希望聽取各界對司法之期許與盼望，請多提供寶貴意見，以供司法改革參考。楊秘書長仁壽並就「司法改革」之措施簡要加以介紹，表示爲達到司法改革「審判獨立、法官清廉、裁判公正」三大方向，司法院自八十八年全國司法改革會議後，即擬定一系列有系統之改革計劃並訂定時間表，逐一落實推動金字塔型之訴訟制度，以建構堅固之事實審；建立專業法官制度，研擬「專家參與審判諮詢制度」，讓專業性之案件有專家參與審判，提供法官諮詢；落實當事人進行主義，與實行交互詰問制度等等。

本次與會者提出的問題及建議包括：定期舉辦法官對勞動法令之教育訓練課程，成立專業之勞工法庭；速審速決勞工爭議案件；成立勞資仲裁協會，推動建立民間仲裁機制，協助勞工儘速解決勞資爭議及職業災害案件，並確立法律之位階，以期有效的仲裁；加強勞工法規之專業訓練及顧問諮詢，並邀請勞工行政機關、學者、工會團體等相關人員舉行座談會，提高勞工法律常識；降低勞工聲請大法官會議解釋之釋憲門檻；法院與勞委會間應建立良好之溝通與互動，以利勞工案件之審理；對勞資爭議案件有關定暫時狀態之假處分，應考慮週詳，審慎爲之；舉證責任之倒置及訴訟救助之落實；司法機關在審理職業傷害、勞資爭議案件時，應適時行使闡明權，以確保勞工之權益；不適用勞基法之勞工發生勞資爭議問題時，遭受不平之待遇，應謀求解決等。翁院長及列席之司法首長分別針對問題逐一答覆，座談會歷時二個半小時，圓滿結束。

此次應邀出席者計有：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全國產業總工會、臺灣省總工會、臺北市總工會、中華海員總工會、郵聯會、鐵聯會、中華電信工會、電力工會、石油工會、公路工會、華航工會、省菸酒工會聯合會、省碼頭工會聯合會、省餐飲業工會聯合會、省營造業工會聯合會、省理燙髮美容業工會聯合會、全國勞工聯盟總會、全國自主工聯、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臺灣省勞資關係協會、臺大教授等二十餘位勞工界領袖及代表。司法院自今年三月起，已分別邀請新聞界、資訊界、工商界、學術界、勞工界等參與司法改革座談會，獲得各界高度的肯定與熱烈回響。(三)

退休一年的眞情告白

葉賽鶯

一年前在最高法院提出退休申請時，幾乎院裡每個人，不論院長、庭長、法官或其他同事，熟識或不甚熟識的，甚至司法院及法務部先前長官或同事以及親朋好友，都只問一個問題：「爲甚麼要這麼早退休？」就因爲我才五十出頭，也沒有不得不退的理由，而我也只有一個回答，那就是：「我工作得太累了，想休息」。

我眞的太累了嗎？的確我好想休息。打從三十年前大學畢業，在國中教書一年後，接受一年半的司法官研習，開始了司法官生涯，約十年的地院法官，二年多的兼庭長，五年的高院法官兼司法院科長，然後轉調至法務部的單位主管六年，最後是三年多的最高法院法官。所以，除了教書及受訓外，計約二十七年的司法官工作件件幾乎都是令人心力交瘁的工作（詳情盼日後能爲文回顧），我怎麼能夠不累的？

或許有人會說，在司法界工作超過三十年的不少，甚至四十年以上的也有，他們到了七十歲不得不退休或優遇後，身心狀況仍然不錯，有的依舊活躍在學術界或律師界，爲何唯獨你累了想退休？我只能說每個人的身心情況及生涯規劃不同罷了。自大學畢業後近三十年的司法工作，身心都感疲累，而且捫心自問，無論在審判或司法行政工作上，雖不敢說有何成就，成果或未能盡如人意，不過也許可告慰師長親友的是，我已盡心盡力，俯仰無愧。因此，大約是快到五十歲時，就已開始構思退休的希望前半生能盡力回饋師長親友及社會國家的關愛與栽培，後半生（以目前國內女性平均年齡計算，僅餘二十多年）能善待自己，過想過的生活，做以前想做卻無暇兼顧的事情，我的生涯規劃就是這麼單純。

退休一年以來，事實上還沒有達到完全休養生息的預期理想。因爲除了實現退休前想做而難做的唱歌、跳舞（最高法院合唱團及舞蹈社）、習琴、看書、觀賞影劇、遊山玩水、寫點雜感以及和至親老友常相聚，讓人感受到退休人的悠閒自在外，仍然有瑣碎的家庭主婦雜務及先前留下些許未了的事情須處理，後者如司法官訓練所司法官班三十八、九期及文化大學的法律系的兼課等。另外，又做了不在預計範圍內的兩件事，一是不忍心小女（大學三年級）在去年八、九月間獨自一人去英、法等國自助旅遊，只好相陪了一個月（退休前雖曾隨團出國考察及旅遊多次，這卻是平生第一次全自助旅行，新鮮刺激，甘苦備嘗，至今難忘）；另一件是，難卻大學好友的力邀，破天荒地自去年年底起，撥些時間投入這一年內幾乎讓人瘋狂的總統大選中小小後援活動（退休前基於對臺灣前途的關心及受先父葉俊麟（臺語歌謠作詞家）生前熱愛本土的影響，只是聽聽演講、捐些小錢及私下勸說親朋好友選舉理想的候選人而已，即使在兼任或轉任司法行政官時，也從不參與輔選及其他政治活動，堅守司法官在職時不涉政治的特性及司法官的中立性）。因此，退休一年來有時竟也忙得不亦樂乎，甚至偶而還生起感冒等小病呢（退休後還生病，頗令人難爲情的）。

總之，退休確是我的生涯規劃之一，而退休後的生活，因不務任何「正業」，只做閒雜事，是有些閒又不太閒，有點忙又不太忙，實現了往昔部分的夢想，雖不能說是「盈盈美黛子」（臺語發音，意爲無所事事），卻也還沒能達到「盡善盡美」的境地。謹以上述眞情，奉告關心的師長親友，並藉此再次感謝您們的厚愛。

（本文作者爲最高法院退休法官）

宜蘭地院專題演講便民禮民

【本刊宜蘭訊】宜蘭地院爲促進司法革新，提昇司法形象，及配合司法院政策全面實施「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之便民服務措施後，此項服務已獲致民衆高度肯定與稱許。該院院長鍾耀光爲求精進的服務知能，特於八十九年七月十七日上午十時假該院二樓大禮堂，邀請臺北醫學院、臺北商專教授魏世台專題演講「便民與禮民｜由心理學看工作信念的變與常」。

魏教授以其長期從事教育界之輔導個案，將其體悟與經驗、配合輕鬆詼諧的譬喻，導引出當事人涉訟至法院的心理需求，期待同仁以熱誠親切之心，爲當事人釋疑解惑。魏教授更進一步指出，司法改革中便民禮民之推廣成效，其成敗之關鍵，首須司法人員有正確的觀念，並經日常生活之細節及公務處理之程序中，將心比心、爲民衆搭起溝通瞭解之橋樑，才能上行下效，消除民衆對司法之成見及誤解，進而獲得人民對司法之信賴與支持，若能如此劍及履及，全國司法同仁躬親實踐，則司法改革之圓滿，指日可待。（榮）

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徵人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徵求委任書記官三名，處理行政訴訟及公務員懲戒等行政事項。其資格如后：(一)大學法律系或相關科系畢業，具委任職任用資格者乙名。(二)大學法律系或相關科系畢業，具普考或司法特考書記官考試及格者二名（占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書記官職缺調司法院辦事）。

意者請於八月十一日前，備妥自傳、學經歷、考試及格證書及最近三年考績證明影本，註明上班時間連絡電話，掛號郵寄：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電話：（○二）二三六一八五七七轉二六六。

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特考簡訊

【本刊臺北訊】爲因應社會變遷及業務需求，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特考考試規則，業經考試院修正公布，自八十九年度開始施行，本次修正之主要內容爲：(一)筆試專業科目由六科減併爲四科，(二)加考「體能測驗（一千二百公尺跑走）」，(三)修正筆試與口試成績計算比例分別爲百分之八十與二十，(四)取消男女錄取名額限制。亦即本考試將區分爲第一試（筆試及體能測驗）及第二試（口試）分別舉行，第一試錄取者，始得應第二試。第一試筆試成績有一科爲零分或平均成績不滿五十分，或體能測驗未達標準，或第二試口試成績未滿六十分者，均不予錄取。

八十九年度之調查人員特考，預定八月一日起在考選部員工消費合作社（○二）二二三六三四九一販售報名書表及應考須知，八月七日至十四日受理個別通訊報名，十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二日舉行筆試及體能測驗，預定錄取名額爲八十名，其組別（共分七組）及預定錄取人數如下：調查工作組（三十七名）、法律實務組（二十名）、財經實務組（十名）、化學鑑識組（二名）、醫學鑑識組（二名）、電子科學組（二名）、資訊科學組（七名）。本考試詳情請洽（○二）二九一一三二九○（語音服務專線），或Http://www.mjib.gov.tw，歡迎優秀青年踴躍報考。

法訊報導

・每日更新法訊報導、法令規章、司法判解、行政函令、立法草案。
・提供訊息新知與【法源法學資料查詢系統】連結，您不可或缺。
・立刻上網【法源法律網】http://www.lawbank.com.tw。就在首頁。

法律與人生　劉作揖 著

法律是由立法機關制定，總統公布的所謂具有形式、具有文字的行爲規範。無論是民法、民法的特別法，或者是刑法、刑法的特別法，以及……

刑事訴訟法理論與運用　張麗卿 著

刑事訴訟法的規定相當繁瑣，對於學習法律的人，刑事訴訟法給人的感覺可能會很枯燥。本書著重案例的引導，減輕讀者在閱讀上與理解上的困難。另外，本書有相當詳細的比較法論述，並附上相……

陳鴻謀律師事務所
徵律師（有無經驗皆可）
事務所：台中市自由路一段一○六號二樓之三（司法大廈正對面）
電話：（○四）二二七三○○○
傳真：（○四）二二七三○二○
洽 陳律師

光鹽律師聯合事務所
誠徵律師一名
履歷自傳請寄高雄市前金區大同二路一三五｜一號二F｜一 張小姐
電話：（○七）二八一六五一二
傳真：（○七）二八一六五四七

律師事務所
誠徵律師（具經驗、限女性）
意者備歷照寄高雄市博愛二路三六六號十六樓之五
或洽電話：（○七）五五八二三三六六

啟業法律事務所
誠徵律師乙名
意者備歷照寄台中市西區貴和街三號三樓之一
或洽（○四）三七六二六○・三七六二一六八

訂閱辦法　本刊每週三出刊，全年訂費新台幣四百元。如蒙訂閱，請劃撥台北郵政第○一八五五五五一號，帳戶：司法周刊雜誌社。

大律師 個案管理系統（原億法個案管理系統）
個案管理36000
法務文書26000
訴狀大兵16000
存證信函16000
教育版2,400 正常使用半年
案號管理與Word和聯結成資料庫
用磁片即可成爲「電子卷宗」管理案件
汶心資訊
台北總公司(02)2368-8070
台中分公司(04)463-1323
台南服務處(06)590-3949

法老王
法律案件＆法律文書資訊化整合管理系統 Ver 7.0版
※法律管理軟體佔有率第一
免費下載60天試用版
http://www.softwarehouse.com.tw
嘉揚
飛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L:台北02-25555605ext 102侯小姐
TEL:台南06-3111551ext 2001吳先生